

中共白沙黎族自治县委办公室文件

白办发〔2020〕8号



中共白沙黎族自治县委办公室 白沙黎族自治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县委、县政府2020年为民办 实事实项》的通知

各乡镇党委和人民政府，县委各部门，县级国家机关各部门，各人民团体及企事业单位，省驻白沙各单位：

《县委、县政府2020年为民办实事实项》已经县委、县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并就做好贯彻落实工作提出如下要求。

一、高度重视，加强领导。为民办实事实项是深入贯彻党以人民为中心和建设人民满意服务型政府的具体体现，是县委、县政府向全县人民作出的郑重承诺，是促进全民共享改革开放发展成果的重要措施。各乡镇党委、政府和县直各部门要高度重视，切实加强领导，认真组织实施，把为民办实事办实、把好事办好。

二、明确责任，狠抓落实。县直各部门和各乡镇主要领导要亲自部署，建立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的工作机制。各牵头、

责任部门要认真制定工作方案和推进时间表，县直各部门和各乡镇要加强沟通、配合密切，形成合力，确保项目按质、按量如期完成。

三、强化督查，确保完成。县政府办公室对为民办实事事项实施常态化督查，定期考核通报，并定时向县委、县政府汇报项目进度和存在问题。县委督察室、县政府督查室要加强督查督办，对进度缓慢、工作措施不力的牵头部门和单位督促整改，督促目标任务的完成。牵头部门于每月 25 日前将实事办理进展情况报县政府督查室。年终未完成的任务项目，相关牵头单位、责任单位主要负责人要向全县人民作出说明。

附件：县委、县政府 2020 年为民办实事事项



(此件主动公开)



中共白沙黎族自治县委员会办公室

2020 年 4 月 16 日印发